

证券代码：300785

证券简称：值得买

公告编号：2023-016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3月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议案，会议于2023年3月6日上午9:30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经过认真的研究、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发行方案基础上编制的《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规划，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编制的《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充分论证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备必要性与可行性，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公平、合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合理保护了债券持有人利益，兼顾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6 日